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科技”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于2016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通知于2016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给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邹承慧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6年半年度报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三)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提名邹承慧先生、易美怀女士、徐国辉先生、袁源女士、史强先生、ZHANG JING（张静）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刘丹萍女士、丁韶华先生、何前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声明：第三届董事会中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第三届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的发展经营情况及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薪资标准拟定的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1、鉴于公司独立董事的重要作用，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12 万元(含税)，按每月领取津贴，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2、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按照同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及绩效考核协议领取其职务薪酬，不再发放董事、监事津贴；

3、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董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122,715,4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0 股，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现金分红。《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基于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 公司拟调整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预测, 增加向江阴爱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农业”)出租土地、房屋等的关联交易; 增加向苏州爱康能源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工程”)提供电站运维、评级检测服务等关联交易; 增加向苏州爱康绿色家园低碳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家园”)出租房屋、办公室设施等的关联交易。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原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拟增加金额(万元)	调整后金额(万元)
爱康农业	向关联方出租土地、房屋等	500	1,000	1,500
能源工程	向关联方销售光伏支架等	20,000	-	21,000
	向关联方提供电站运维、评级检测服务等	-	1,000	
绿色家园	向关联方出租房屋、办公设施等	-	1,000	1,000

邹承慧先生、徐国辉先生、袁源女士、ZHANG JING(张静)女士为本交易事项的关联董事, 依法回避表决。《关于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上述应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 会议通知另行发出。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披露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邹承慧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学历，毕业于湖南大学（本科），长江商学院（EMBA），目前为长江商学院DBA在读。曾任中国农业银行江阴支行信贷主管、江阴利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邹承慧先生拥有丰富的新能源行业经营管理经验，是公司的主要创立者之一、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全面管理公司事务。

邹承慧先生为爱康科技实际控制人，截止本推荐书出具日，直接或间接持有爱康科技股份 324,833,91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28.93%。邹承慧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易美怀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原武汉交通科技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海外教育学院国际财务总监（CFO）和英国资深财务会计师（FFA），上海财经大学EMBA在读。曾先后任重庆通用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组长、江苏双良特灵溴化锂制冷机有限公司会计师、特灵空调系统（江苏）有限公司高级会计师、江苏双良空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浙江晨辉婴宝儿童用品有限公司财务兼公司稽核总负责。现任爱康科技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负责公司财务工作。

易美怀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易美怀女士间接持有爱康科技股票1,050,000股。易美怀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徐国辉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华东政法学院，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EMBA在读。曾先后在苏州合力律师事务所、江苏联合-合力律师事务所任职律师、合伙人、主任，苏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现在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在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在本公司担任董事。

徐国辉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推荐书出具日，徐国辉先生间接持有爱康科技股票 525,000 股。徐国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袁源女士：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EMBA在读。1991年至1994年曾于江阴市交通局办公室任职；1994年至2000年曾于江阴华盛期货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0年至2009年曾于申达集团有限公司任资金总监；2009年至2013年于本公司先后担任资金总监、副总经理职务。2013年至今于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本公司董事。

袁源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推荐书出具日，袁源女士直接或间接持有爱康科技股票 380,840 股。袁源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史强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湖南大学，中欧工商学院 EMBA 在读。2006 年加入公司以来，曾先后担任公司销售员、销售部经理、销售总监兼江阴爱康光伏焊带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负责太阳能电池边框、铝型材、焊带等制造业务。

史强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推荐书出具日，史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爱康科技股票。史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ZHANG JING（张静）女士：1982年出生，加拿大国籍。毕业于University of Manitoba，精算一级荣誉学士学位。2005年8月至2010年6月于InterGroup Consultants Ltd.（加拿大）先后担任研究分析员、经济咨询师。2011年9月至2016年3月于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战略管理经理、董事长助理、投融资中心副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6年6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证券部及战略业务投资并购工作。于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爱康能源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无锡慧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6年6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ZHANG JING（张静）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

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ZHANG JING（张静）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ZHANG JING（张静）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的条件。

刘丹萍女士：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经济学教授及硕士生导师（已退休）、中国人民大学气候变化与低碳经济研究所研究员。刘丹萍女士长期从事经济及金融等专业的研究和教学工作，曾历任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具有较强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经验。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丹萍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丹萍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爱康科技股票。刘丹萍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丁韶华先生：1971年出生，中共党员，江苏方德律师事务所主任，南京师范大学硕士、南京大学博士，全国青联委员，中国注册金融分析师，江苏省政府法律顾问，上交所第16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04971）。兼任江苏常熟农商行监事、江苏昆山农商行独立董事、苏州蜗牛股份独立董事、江苏凯米科技董事。曾经荣获“首届江苏省十大杰出青年律师(2005)”、“中国法律年度大奖(2007)”、“江苏省优秀律师（2010）”。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丁韶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丁韶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爱康科技股票。丁韶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何前女士：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硕士。曾先后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合伙人及负责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合伙人及负责人。现任浙江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何前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何前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爱康科技股票。何前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